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批 复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 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近日收到中国证 券监督管理委员会(以下简称"中国证监会")出具的《关于中简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》(证监许可(2022) 164号)(以下简称"批复文件")。批复文件的主要内容如下:

- 一、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。
- 二、公司本次发行应严格按照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申报文件和 发行方案实施。
 - 三、本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。

四、自同意注册之日起至本次发行结束前,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, 应及时报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并按有关规定处理。

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文件和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及公司股东 大会的授权, 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, 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人和保荐机构的联系方式如下:

一、发行人: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- 1. 联系部门:证券部
- 2. 联系电话: 0519-89620691
- 3. 电子邮箱: Sinofibers@163.com
- 二、保荐机构(主承销商):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1. 联系部门: 权益资本市场部
- 2. 联系人: 覃琴
- 3. 联系电话: 010-66167868
- 4. 电子邮箱: qinqin1@ebscn.com

特此公告。

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26 日